

## □ 《山东省矿产资源总体规划》系列报道之十

# 优化矿业结构

在大力推进矿业体制改革和经济结构调整,强化矿产资源开发合理布局和产业、产品结构调整力度的同时,努力营造具有较强竞争力的规模化、集约化程度高的大型企业集团,使本省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总体布局和产业、产品结构得到进一步调整和改善,开发利用水平、工艺水平、装备水平、管理水平和新产品开发水平有较大的提高。

## 1 调整矿山规模结构

保持矿山开采与矿床储量规模相适应,优化资源配置,杜绝资源分割与重复建设、实现规模经营,矿山最低开采规模分矿种,并按大、中、小型矿区(床)分别限定,作为新建矿山准入条件之一。对不符合最低开采规模要求的小型矿山企业,加快改组、改制和资产重组,形成规模经营。对不符合生产条件、生产能力过小、破坏浪费矿产资源、污染破坏自然生态环境的矿山依法予以关闭。

## 2 优化采、选、冶结构

按照中央和省抓大扶优和促进结构调整的要求,加大采、选、冶结构调整力度,改变过去盲目建设选矿厂、冶炼厂,采、选、冶失衡,经济效益低下的局面。实现合理采、集中选、定点炼,资源相对集中开发,采、选、冶基本合理配套的开发建设模式。以改造提升传统产业的关键技术为中心,加大科技创新力度,围绕采、选、冶着力研究提高传统产业技术水平的新工艺、新技术、淘汰落后工艺。禁止使用堆浸法提金、土法炼油,关

闭选冶能力小于100吨/日的金矿选冶厂,关闭生产能力3万吨/年以下的小钢厂、10万吨/年以下的立窑水泥厂和日熔量400级以下的浮化玻璃厂,力争到2005年全省采、选、冶结构基本合理配套。

## 3 调整产品与技术结构

重点支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迫切需要解决的关键、共性、配套、关联度大的技术和有利于提高国际竞争力的高附加值产品的研究与开发,增强精深加工矿产品生产能力。能源矿产,重点研究煤化工、石油化工技术和能量储存与转换技术,改善煤化工、石油化工、化纤产品产业链。金矿,对难选金矿推广热压氧化、氧化焙烧预处理技术和细菌氧化技术。优势非金属矿产(如石墨、滑石、石膏、菱镁矿、膨润土等),应根据现代无机新材料科学技术的发展,向深加工超纯提取、超细粉碎、表面处理、复合材料等方向发展,提高非金属矿产及制品的技术含量和附加值,培养自主知识产权,提高非金属矿产品的国际竞争能力,确保我省在新材料领域的优势地位。同时,积极联合国内外院校、科研机构和企业,围绕亚微米和纳米材料的制备和应用、电子基础新材料、复合材料等技术领域,研究开发无机新材料制备及应用关键技术,提升新材料领域的技术及产品档次,逐步形成一批以新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的典范。

## 4 新建矿山准入条件

为优化本省矿业结构,有效保护

和合理利用矿产资源,设立新建矿山企业除应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外,还必须具备下列准入条件:

——资质条件。有与所建矿山规模相适应的资金、技术、人才及其他有关规定的条件。

——资源条件。必须有经资源储量管理部门认定的相应类型的矿产资源储量。

——规模条件。应符合本规划确定的矿区(床)最低开采规模标准,并与可供开采的矿产储量相适应,矿山建设须符合规模生产、集约经营的原则。

——技术经济条件。有符合国家规定的矿山设计或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开采方法、选矿工艺及采、选设备必须科学、先进、合理、安全。开采回采率、采矿贫化率、选矿回收率指标能达到规定要求,对具有工业价值的共(伴)生矿产能综合开采,综合利用。

——生态环境保护条件。符合本规划确定的生态环境准入条件,并提供经有关部门批准的环评报告;矿山环境影响报告书、土地复垦及地质灾害防治措施应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并与矿山建设同时进行。

沿海及海洋矿产资源的开采,还必须符合《海洋环境保护法》、《海域使用管理法》,应当与海洋功能区划相衔接。

——规划分区条件。国家和省矿产资源规划所规定的禁止开采区、禁止开采的矿种和已规划开发利用的矿区以外的区域。